

香港 下亞里畢道  
中區政府合署中座 3 樓  
政制事務局

敬啓者：

### 對政治委任制度諮詢文件的意見

特首曾蔭權在就任前已經宣稱要推出措施強化問責班子，但一直只聞樓梯響。政府在早前推出擴大政治委任制度諮詢文件，建議在現時的十一局之下，增設相應的副局長和局長助理等二十二個職位，吸納政黨、商界、學界、專業界和公務員加入，並在下屆行政長官任內推行。

本人認為擴大政治委任是有助香港的民主進程。按照《基本法》列明香港立法會及特首最終達至普選，但在我們邁向全面民主的進程中，必須循序漸進地開放現有制度，以創造空間，讓政黨及有志人士發揮他們的潛能，政府亦可藉此吸收民主政制發展經驗，使社會逐步適應變化。因此，開放政治任命亦是催生民主政治。

按現時的問題制，局長是孤身一人空降而來，局長身邊沒有幕僚，只由公務員的常任秘書長輔助，二者磨合得好，固可分擔局長一些政治性的工作。惟若遇上重大的決定政策，雙方卻不咬弦，長遠則會影響政府施政。政府推出的發展政治委任制度諮詢文件，既可為局長提供支援，以分擔其政治上的工作；而副局長亦可協助局長出席立法會、聯絡各界，有助強化行政部門，完善問責制，最終達至「強政勵治」，落實行政主導原則，有其合理之處。

觀乎世界大部分先進國家都有不同界別招攬人才進入政府，其中美國更是佼佼者。在引入民主制度後，政治層級的開拓是必然的。有人指，花費公帑培訓一些未經實戰的政治人才，實在划不來。然而，若我們真的希望本土政治有長遠完善的發展，無人不行；論人才，必定要從制度入手。這對政黨、對臥虎藏龍的公民社會，下屆政府擴大政治任命絕非洪水猛獸。

以上為本人對《政治委任制度諮詢文件》之意見。特此呈交，敬希垂注為荷！

雷啓蓮  
2006/11/28